

证券代码：871510

证券简称：大境生态

主办券商：长江证券

烟台大境生态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任职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任免基本情况

（一）程序履行的基本情况

根据《公司法》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于2018年5月25日审议并通过：

提名陈姝佳为公司董事，任职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。

本次会议召开5日前以书面方式通知全体董事，实际到会董事5人。到会人持有公司股份15,826,000股，占股份总数的58.61%，会议由董事长张晓东主持。

表决情况为：

同意票5票，反对票0票，弃权票数0票。

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。

（二）被任免董监高的基本情况

该任命董事陈姝佳持有公司股份0股，占公司股本的0.00%。

陈姝佳，女，1982年9月28日出生，中国国籍，无境外永久居

留权，经济学硕士；2007年9月至2011年12月，就职于美国美银美林银行，任职项目经理；2012年8月至2014年9月，就职于美国奥迈管理咨询公司，任职项目经理；2014年9月至2016年9月，创办并就职于重庆娃私录科技有限公司，任职总经理；2016年11月至今，就职于重庆中以农业股权投资资金，任职副总经理。

经查询全国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（<http://shixin.court.gov.cn/>）、信用中国（<http://www.creditchina.gov.cn>）、证券期货市场失信记录查询平台（<http://shixin.csrc.gov.cn/honestypub>），陈姝佳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（三）任命/免职的原因

为完善公司治理结构，提高专业化运作水平，现任命陈姝佳为第一届董事会董事，任职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

二、上述人员的任免对公司产生的影响

（一）对公司董事会（监事会）成员人数的影响

该任免未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。

（二）对公司生产、经营上的影响

此次任命符合公司战略规划及公司实际经营发展的需要，有利于公司的长远发展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（一）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《烟台大境生态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第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》。

烟台大境生态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8 年 5 月 29 日